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工智能”）于2018年1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董事会会议以通讯会议方式于2018年12月21日上午10:00在上海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艾迪女士主持会议，公司三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夯实公司的技术储备，强化公司在工业机器人本体领域的布局，丰富公司产品线及产品应用场景，拓展市场空间，公司拟与现代重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重工”）签订合资经营协议，由公司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现代重工或现代重工全资子公司合作投资设立哈工现代机器人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其中哈工智能或哈工智能全资子公司拟现金出资14,000万元，持有70%股权，现代重工或现代重工全资子公司拟现金出资6,000万元，持有30%股权。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37）。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此项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哈工智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24 日